

# 三部门联合整治垃圾渣土运输

## 为期一个月,违反管理要求车辆一律暂扣

本报聊城8月15日讯(记者 张召旭 通讯员 刘广阔) 15日,记者从聊城市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总指挥部获悉,21日起,城区将集中开展城区垃圾、渣土和工程用料运输车辆专项整治工作。

据了解,本次整治目的为规范生活、建筑垃圾及工程用料的运输管理,防治扬尘污染,改善城区环境卫生和空气质量,解决危害交通安全、影响城市形象等突出问题,解决施工车辆粘带撒漏、违章行驶等问题,努力营造更加有序、整洁、舒适的生活环境。

根据整治方案,市交警支队负责办理市区通行手续,对故意遮挡或污损号牌、无牌无证、假牌假证,不按规定时限线路行驶、超速行驶、违反交通信号和标志标线行驶

等行实施处罚;市执法局负责对城区未采取密闭措施、粘带撒漏污染环境的行为实施处罚;市市政公用局负责办理建筑渣土处置核准手续,并对是否按照核准要求运输进行全程监管;对建筑渣土运输车辆有违法行为的及时告知有处罚权的部门;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高新技术开发区分别负责各自区域

内整治工作。本次整治将从交警、执法、市政等部门各抽调10名工作人员,本月21日起进行为期1个月的集中整治。联合执法队伍对垃圾、渣土和工程用料运输车辆要严格检查,对违反车辆、证件、驾驶员、密闭覆盖等管理要求的车辆一律予以暂扣,车辆存放于湖西便民市场停车场。

侵占公司货款 被判三年徒刑

## 侵占公司货款 被判三年徒刑

本报聊城8月15日讯(记者 任洪忠 通讯员 潘辉 孟倩) 利用职务之便侵占货款,不仅财物两空,还换来三年有期徒刑。近日,东昌府区法院审理了一起职务侵占案件,依法判决谢某有期徒刑三年,缓刑五年。

谢某于2009年至2011年担任聊城某公司的销售员,负责山东某区域的销售业务,于2010年12月份销售给烟台某公司82500元钢管,当时业务已结清。但后来谢某发现公司账目上显示这批钢管已收到货款但公司未发货,谢某便觉得中间有利可图,于是利用职务之便,以给烟台某公司发货的名义分两次从公司提出价值55782元、73447元的钢材,分别卖给了另外两个公司,从中谋取利益。案发后,谢某主动上缴赃款,退还给被害单位。

法院经审理认为,谢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利用职务之便,将本单位财物非法占为己有,数额巨大,其行为已构成职务侵占罪,但谢某归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,认罪态度较好,且能够主动退回赃款,对其依法可从轻处罚。据此,法院依法做出以下判决,判处谢某有期徒刑三年,缓刑五年。

新闻延伸

## 撒漏建筑垃圾,最高可罚5万

机动车驾驶人员在计分周期内因交通违法被记满12分,未经考试或考试不合格的;驾驶证未按规定审验的;发生重大交通事故,并负有主要责任或全部责任的;驾驶证在暂扣期间的,一律不允许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。

运输车辆未采取密闭措施、未清洗或者其他防护措施

运输垃圾、渣土和工程用料的,由市执法局责令停止违法行为,限期改正,处5万元以下罚款。

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的企业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、遗撒生活垃圾的,由市执法局责令停止违法行为,限期改正,处以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。

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过程中沿途丢弃、遗撒建筑垃圾的,由市执法局责令限期改正,给予警告,处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。

运输车辆未采取覆盖、密闭措施,造成泄漏或者遗撒的,由市执法局责令停止违法行为,限期清理;逾期不清理的,按照污染道路面积及污染程度处以每平方米2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。

运输车辆未按核准的地点倾倒建筑渣土的,由市执法局依据《山东省城市建设管理条例》第五十二条,责令其限期清除,并按所堆、所倒建筑渣土每立方米处以五十元罚款。 本报记者 张召旭



## 指纹登记

新修订的《居民身份证法》规定了公民申领、换领、补领身份证应登记指纹信息。目前,全国已有16000余个派出所启动工作。图为8月14日,在茌平公安局贾寨派出所,村民贾营生在申领含有指纹信息的二代居民身份证。

本报记者 李军 通讯员 赵玉国 摄

## 开发区投2.6亿 进行道路建设

本报聊城8月15日讯(记者 张超) 据悉,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着力推进城乡建设。投入2.6亿元进行了26条城乡道路建设,投资5000万元的60公里农村公路新建改造工程大部分完工通车。

提升城市功能水平方面,150米新地标当代国际大厦已封顶,国际会展中心即将投入使用,五星级蓝海国际大酒店主体已收尾,5万平方米振华购物中心正式开业,四星级最佳西方酒店10月份开业。

投资400万元建设供水管网11公里,基本实现城区供水管网全覆盖。投资5500万元的换热首站项目正在加紧建设。投资9000万元新建污水处理厂一处,铺设污水管网30公里,新增污水处理能力3万吨/日,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100%。

现阶段,2013年计划启动15个城中村的拆迁,已完成6个村庄、38.4万平方米房屋征收。6个农村新居建设项目正在建设,部分社区已入住或达到入住条件。

## 聊城现省外输入布鲁氏菌病例

### 患者来自河南安阳,曾与家畜有过接触

本报聊城8月15日讯(记者 王尚磊 通讯员 梁勇) 近日,聊城市疾控中心发现一省外输入布鲁氏菌病例,这名患者来自河南安阳,曾与家畜有过接触,目前出现发烧等症状。

7月29日下午,一名患者向聊城市疾控中心求助,这名患者称发烧十几天,四肢乏力,关节疼,还总是出汗。疾控中心工作人员初步断定疑似感染布病病毒。患者名叫小林,系河南省安阳市人,暑假期间在自家养殖场帮忙而出现类布病症状,近期正来聊探亲。

疾控中心实验室对小林血样进行采集,并按照检测流程开展检测。初筛实验开始,实验室工作人员紧张盯着平板里的血清一点点的发生反应:一分钟内出现凝集,初筛实验判定为阳性。为提高检验结果可靠性,实验室又开展试管凝剂试验确认滴度。依照标准判定

凝集结果,最终确定为布鲁氏菌抗体检测阳性。也就是说,该患者被确诊为布病患者。安阳市是聊城接壤区,聊城市疾控中心及时安阳疾控中心取得联系,并通报了相关情况。

聊城市疾控中心工作人员表示,从近几年聊城市布病报告情况看,每年报告的病例只有几例,而且都是外地病例。聊城属于非疫区,布鲁氏菌病是布鲁氏菌属的细菌引起的人畜共患传染病,人与人之间一般不传染,主要是由患病的羊、牛、猪等家畜传染给人。因此,畜牧业、屠宰业、养殖业、皮毛加工、兽医等行业的人群,是布病的高危人群。布病是一种全身性的疾病,可引起皮肤、淋巴结、肝脾、呼吸系统、消化系统、泌尿生殖系统、心血管系统、骨关节系统、神经系统以及感觉系统等多系统脏器的损伤。